

高雄市美濃區吉東國民小學 函

地址：84347高雄市美濃區吉東里吉頂路19號

承辦單位：高雄市美濃區吉東國民小學

承辦人：王姿雯

電話：07-6831144

電子信箱：ziwun.wang@msa.hinet.net



受文者：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吉東教字第11370136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2學年度素養導向評量(試題)徵選實施計畫、素養導向評量(試題)徵選附件一 (58636723_11370136900A0C_ATTCH3.pdf、58636723_11370136900A0C_ATTCH4.docx)

主旨：檢送本校承辦「高雄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素養導向評量(試題)徵選實施計畫」相關事項及補充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2年7月20日高市教小字第11235175100號函辦理。

二、旨揭徵選相關資訊如下：

(一)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核心素養及各領域領綱的學習重點為評量與命題方向。

(二)每校部定課程(國語、數學、社會、自然)鼓勵至少擇一領域提供至多1-2題試題送交，徵選格式如附件一-1。請上傳WORD檔及PDF檔，一題即一份檔案，請勿合併成同一份檔案。

(三)校訂課程鼓勵學校參加，各校至多提交1件多元評量設



計，格式如附件一-2。請上傳WORD檔及PDF檔。

(四)「作品授權書」及「智慧財產切結書」請上傳簽章後之PDF檔。

(五)繳件期間：113年4月29日至5月10日，繳交表單網址如下：<https://forms.gle/VRsJfFL4aEkjEuu46>

三、檢送旨揭實施計畫暨徵選表件1份。

四、本案聯絡人：吉東國小教務主任王姿雯，若有相關疑問請電洽07-6831144分機20，或請mail至ziwun.wang@msa.hinet.net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

副本：

